

证券代码：90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8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权，全体董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使规范公司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坚持“技术驱动+国际化”双轮发展战略，聚焦听力赛道，深耕助听器核心业务。在全球老龄化进程加速的大背景下，公司精准把握美国 OTC 助听器市场发展机遇，一方面强化与重点品牌商客户的合作力度，通过定制化产品开发、供应链保障升级等专属支持，实现核心客户订单增长；另一方面加速自有品牌渠道的布局与精细化运营，自有品牌收入增幅显著。同时，公司快速消化吸收收购的 Intricon 助听器 DSP 芯片核心技术，顺利实现国内转产，助听器芯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44.3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52.17 万元，同比增长 65.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35.89 万元，同比增长 156.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76.43 元，同比增长 253.14%。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系统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现有核心治理制度；同时新增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取消了监事会，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治理架构。

2025 年度，公司能够有效执行已制定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执行。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2 次。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含委托、通讯方式参会），不存在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主要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通过议案
2025 年 1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和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10、《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11、《关于拟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2、《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5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议案》 14、《关于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7、《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8、《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9、《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1、《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2、《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关于制定<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议案》 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5年9月1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出售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厂房的议案》
2025年9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5年10月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含16个子议案） 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含14个子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10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 3、有资金购买银 4、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12月1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预计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12月3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会，其中1次年度股东会，4次临时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均采用了现场召开的方式并提供了网络投票通道，且就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报告期内，共召开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内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及续聘、核心员工的认定等事项进行审议。

（五）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1、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议，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董事权利，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严格遵循《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任职期间，独立董事持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常态化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列席股东会，依法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保证重要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202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规定和要求，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及个人履职表现等维度综合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及其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考评结果	年度薪酬（万元）
王敏	董事长	已完成考核指标	90.38
王芳	董事、总经理	已完成考核指标	152.74
熊志辉	董事、CTO	已完成考核指标	75.49
彭月初	董事、财务总监	已完成考核指标	61.79
丘小乐	独立董事	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6
郑能恒	独立董事	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6
李忠轩	独立董事	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6
段皓龄	董事会秘书	已完成考核指标	55.11
张亮	副总经理	已完成考核指标	11.17
袁金鹏	副总经理	已完成考核指标	72.06

（六）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热线电话等渠道与投资者互动，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高效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进资本市场对公司认同度。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规划

面对 2026 年度全球听力健康市场的持续发展机遇，结合行业趋势，公司以“技术引领、品牌升级、全球拓展”为核心思路，拟定以下经营规划，推动公司向全球听力行业领先企业迈进，具体如下：

（一）产品和研发创新高质量发展

1、聚焦助听器核心品类，持续升级数字助听器芯片技术与算法，拓展助听器芯片销售业务，完善全流程品控体系，凸显高品质优势；

2、重点开发第二代全新蓝牙方案数字助听器（低功耗、高音质、高可靠）；

3、将相关助听器核心技术平台化应用于产品开发，根据产品分级，推出不同的通用化平台；

4、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 AI 技术在助听器领域的应用，推进 App 自验配、远程验配、PC 端验配软件迭代，强化核心技术竞争力，着力提升助听器的使用效果和用户体验，打造技术领先的智能助听器产品。

（二）品牌、业务和渠道高质量发展

1、以“成为全球听力行业领先企业”为愿景，深化品牌内涵，强化口碑建设，加速自有品牌渠道布局与精细化运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扎实推进助听器产品的产品力提升，在稳步发展传统 B 端业务的同时，重点发展自有品牌业务，提升自有品牌收入规模 and 市场份额，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上新的台阶，持续将公司转型为一家 C 端企业和品牌企业；

3、继续深化与重点品牌客户的合作，强化全渠道运营能力，拓展国内外线上线下各类渠道，实现国内外市场协同增长。

（三）人才高质量发展

优化人才结构，加强产品和研发团队建设，完善激励机制与企业文化，打造专业创新团队，提升人才留存率。

（四）供应链高质量发展

整合供应链资源，强化产销协同，建立风险预警机制，提升供应链韧性与效率。

（五）内控治理高质量发展

完善内控制度与合规管理，履行社会责任，提升规范经营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综上，2026年，公司将以五大核心策略为抓手，聚焦技术创新与品牌升级，强化核心优势，推动企业向全球听力行业领先企业迈进。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切实履行职责，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能力和治理水平；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负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